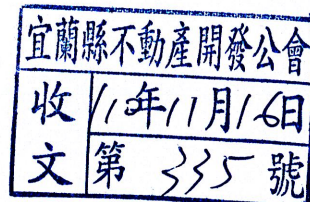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吳宜臻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1389)
電子郵件：jhen0329@mail.e-land.gov.tw

268

宜蘭縣五結鄉二結路406號

受文者：宜蘭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1001812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落實公共安全管理，避免建物拆除發生工安事故，請轉知所屬應確依規定落實執行相關拆除作業規範及施工計畫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11月2日工程管字第110030113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鑒於花蓮漫波假期飯店因屋齡老舊，於110年10月1日進行拆除工程，不慎發生倒塌工安事故，爰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倘起、承、監造拆除工程應確依「建築物拆除施工規範」規定辦理建築物拆除，並落實執行相關拆除作業規範及施工計畫書，以維護公共安全。
- 三、副本抄送本府相關工程主辦單位、各鄉鎮市公所及各機關學校，請就所屬建築工程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台灣區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宜蘭縣辦事處、宜蘭縣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學校、本府建設處建築工程科、本府建設處



縣長 林 姿 妙

函轉會員並上網公告

林玉媛

秘書長郭美玉

理事長游禮信